



联合国



#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5)/1  
22 June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2001年10月1日至12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

##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 临时议程和说明

### 秘书处的说明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临时议程.....	1	2
二、临时议程说明.....	2 - 64	4
 <u>附 件</u>		
一、文件清单.....		18
二、暂定工作日程.....		24

## 一、临时议程

1. 提请通过的临时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
  2.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3.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4. 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5. 认可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接纳观察员。
  6. 方案和预算：
    - (a)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 (b) 《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年业绩报告；
    - (c) 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业绩报告；
    - (d) 区域协调单位的必要性、运作方式、所涉费用及可行性；
    - (e) 《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收款情况报告。
  7. 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和机构安排：
    - (a) 审议负责深入审查和分析提交缔约方第三和第四届会议的报告的  
特设工作组提出的报告；
    - (b) 审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定期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补充程序或  
体制机构；
    - (c) 审议如何提高科学和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报告；
    - (d) 审查秘书处关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实施《公约》的进展情况的  
报告；
    - (e) 审查现有的关于多边机构资助实施《公约》情况的材料，包括根  
据《公约》第 20 条第 2 款(b)项的规定，全球环境基金在荒漠化  
方面开展与其四个中心领域有关的活动；
    - (f) 审查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报告，其中介绍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在促  
进磋商，争取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基础上谈判和缔结  
伙伴关系协议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结果；

- (g) 审议全球机制在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实施行动方案的经验与困难方面提出的一些具体结论和建议。
8.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 (a)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其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及其工作方案，并对该委员会给予指导；
- (b) 保持专家名册；
- (c) 如有必要设立一个或多个特设专家小组，并规定职权范围。
9. 全球机制：根据公约第 21 条第 5 款(d)项，审查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
10. 审查为促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及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的关系而开展的活动。
11.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方案：公开对话会。
12. 未决项目：
- (a) 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 (b) 根据《公约》第 27 条，审议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和体制机构，以便决定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
- (c) 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 款(a)项和第 6 款，审议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13. 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工作计划。
14. 会议报告。

## 二、临时议程说明

### 导 言

#### 会议地点

2. 根据第 22/COP.3 号决定的规定<sup>1</sup>，并根据议事规则第 3 条，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将于 2001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日在瑞士的日内瓦举行。这届会议将于 2001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由执行秘书主持开幕。

#### 后勤安排

3. 秘书处将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开幕前几个星期发布情况介绍，详细说明注册和安全程序，以及会议的其他后勤安排。

#### 与会者

4. 根据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第 36 条第 2 款，对于在第 50 份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文书交存之后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公约》的每个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公约》应于其向保存人交存文书之日后第 90 天生效。因此，10 月 1 日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开幕时的缔约方将是在 2001 年 7 月 3 日之前交存其文书的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在 2001 年 7 月 3 日之后但在 2001 年 7 月 14 日之前交存文书者，将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期间成为缔约方。2001 年 7 月 1 日之后交存文书者，将在届会闭幕后成为缔约方，但可以作为观察员与联合国专门机构、经正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一起参加会议。有关《公约》批准状况的资料载于 ICCD/COP(4)/INF.2 号文件。

---

<sup>1</sup>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决定，见 ICCD/COP(4)/11/Add.1。

## 议 程

5. 缔约方会议第 5/COP.4 号决定，决定在第五届会议的议程中收入一些选定项目和其他常设项目。这些项目均已收入临时议程，此外还有一些其他决定引起的问题。

## 文 件

6. 届会文件和其他有关文件的清单载于附件一。第五届会议的正式文件和缔约国的全部报告除正常分发外，也可以在互联网的秘书处万维网网址上找到：<http://www.unccd.int>。

### 1. 选 举 主 席

7. 缔约方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第 22 条(经第 20/COP.2 号决定<sup>2</sup>修订的第 1/COP.1 号决定<sup>3</sup>)规定，从出席届会的缔约方代表中选出主席。因此，执行秘书将要求选举主席。

### 2.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8. 根据议事规则第 22 条(经第 20/COP.2 号决定修订)，应该从出席届会的缔约方代表中选出九名副主席和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他们和主席一起作为届会的主席团，每一地理区域至少有两位代表。主席将要求选举这些主席团成员。

### 3.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9. 缔约方会议将收到临时议程(见上文第一节)，供审议通过。附件二载有届会暂定的工作日程，将在以下各小节加以详细说明。

---

<sup>2</sup>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决定，见 ICCD/COP(1)/11/Add.1。

<sup>3</sup>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决定，见 ICCD/COP(2)/14/Add.1。

## 届会的目的

10.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通过了一项关于其工作计划的决定(第 5/COP.4 号决定)。该工作计划包括在第五届缔约方会议上讨论的常设项目和选定项目。这些项目已编入临时议程。《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a)项规定, 缔约方会议应定期审查《公约》的实施和机构安排的运作情况。届会工作安排的目的是为此类活动提供便利, 着重注意需要解决的未决问题。

## 开幕会议

11. 关于开幕全体会议的安排, 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下列情况。主席将在当选后发言。接着由区域集团代表发言, 然后是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及所有非政府组织的一位代表发言。执行秘书接着概述第五届缔约方会议要讨论的问题, 介绍秘书处编写的文件, 提出《公约》批准或加入的现状报告。

## 设立全体委员会和分配任务

12. 以往缔约方会议届会采取的作法是, 设立一个会期全体委员会(全体委员会), 由缔约方会议的一名副主席担任主席, 所有代表团都可以参加。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可以照做。全体委员会就有关未决问题的决定提出建议, 供缔约方会议通过。全体委员会主席有权将工作酌情分配给起草小组。因此, 缔约方会议不妨在开幕全体会议上设立全体委员会, 并指定该委员会的主席。缔约方会议可以向全体委员会分配下列项目: 通过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审议负责审查缔约方提交报告的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审议审查《公约》执行情况的附加程序或机构机制; 审议如何提高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效率和作用; 下文提到的尚未商定的议事规则条款; 及任何其他问题。

##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13.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员会)暂定于 10 月 2 日至 4 日举行会议。根据第 16/COP.4 号决定, 秘书处编写了 ICCD/COP(5)/CST/1 号文件, 载有附加说明的

委员会工作临时议程，还编写了委员会议事所需要的其他文件，清单列于附件一。

### 第一阶段会议

14. 暂定日程建议，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分成两个部分。在10月1日至5日第一阶段会议期间，除科技委员会会议之外，全体委员会将根据缔约方会议的议程开展工作。

15. 全体会议将于10月5日举行，听取全体委员会和科技委员会的报告，就缔约方会议手头的问题作出一切可能作出的决定，审查第二个星期的工作安排，并根据需要安排全体委员会举行进一步的会议。

### 《公约》实施情况特别会议

16. 在10月8日和9日举行的特别会议上，缔约方将有机会就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并发表意见。

17. 第11/COP.1号决定规定，缔约方的报告，科技委员会和全球机制按其职责提供的建议和资料，以及缔约方会议可能要求的其他报告，将作为缔约方会议审查实施情况的依据。

18. 特设工作组的综合报告，也可在特别会议上审查。特别会议可就第一个星期后仍未解决的任何问题作出决定。

### 并行活动

19. 第四次议会间圆桌会议计划于2001年10月9日和10日举行，圆桌会议将由来自一些国家的议会议员参加。预期圆桌会议的结果将提交给缔约方会议供审议。

## 闭幕全体会议

20. 第五届缔约方会议闭幕全体会议将对以前尚未通过的事项作出决定。它还将收到主席团提交请予通过的全权证书报告。最后，闭幕全体会议将就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作出决定，要考虑下列因素：

- (a) 《公约》第22条第4款规定，除非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否则第二、第三和第四届常会应每年召开一届，之后常会应每两年举行一次；
- (b) 议事规则第4条第2款规定，缔约方会议的每届常会应确定下届常会的日期和会期，缔约方会议应尽量不在相当多的代表团难以出席之时举行会议；
- (c) 议事规则第3条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在秘书处所在地举行届会，除非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或秘书处与缔约方协商作出其他适当的安排；
- (d) 第1/COP.2号决定规定，缔约方会议第五届常会于2001年举行，此后每两年举行一次常会；
- (e) 主办第六届会议和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提议。

21. 提议的日程表将闭幕全体会议的时间安排在 10 月 12 日。因此，所有谈判应在 10 月 11 日结束。

## 会议时间

22. 暂定会议日程的目的，是要尽量利用正常工作时间可利用的设施。没有晚间或周末举行会议的计划或预算。为了与当地工作时间一致和避免产生加班费的问题，会议的正常工作时间为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没有安排任何时间同时举行两个以上有口译服务的会议。

## 4. 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23. 议事规则第 19 条规定：“代表的全权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不迟于届会开幕后 24 小时提交常设秘书处。其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动，也应报送常设秘书处。全权证书应由国家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在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情况下，由该组织主管当局签发”。议事规则第 20 条规定：“届会



主席团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缔约方会议提出报告以便作出决定”。此外，第 21 条规定：“在缔约方会议决定接受全权证书之前，代表可以暂时出席会议。”

## 5. 认可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接纳观察员

24. 《公约》第 22 条第 7 款规定：“联合国、其专门机构以及其中不属本《公约》缔约方的任何成员国或观察员可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缔约方会议各届会议。任何机关或机构，无论是国家的或国际的、政府的或非政府的，只要有资格处理本《公约》所涉事项，并已通知常驻秘书处希望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缔约方会议的某届会议，均可予以接纳，除非出席会议的缔约方至少有三分之一表示反对”。议事规则第 7 条载有类似的规定。

25. 第 26/COP.1 号决定载有关于认可非政府组织与会资格，及给予政府间组织观察员地位，参加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和以后各届会议资格的规定。根据这些程序，ICCD/COP(5)/9 号文件载有新建议认可参加缔约方会议资格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清单。

## 6. 方案和预算

### (a)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26. 《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g)项要求缔约方会议为其活动，包括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核定方案和预算，并为筹资作出必要安排。

27. 第 4/COP.4 号决定请执行秘书向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提出 2002-2003 两年期的方案预算。同一决定还请执行秘书在为缔约方会议及其附属机构提供实质性支持的预算项目下，列出每个附属机构支出概算和资源需要的详细表格。2002-2003 两年期拟议的方案和预算，见文件 ICCD/COP(5)/2/Add.1，而文件 ICCD/COP(5)/2 则介绍了提交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审议的方案和预算文件的总体情况。

28. 在同一决定 4/COP.4 中，缔约方会议还要求秘书处通报有关由核心预算提供资金的活动，及视情况而定，由补充基金提供资金，符合缔约方会议财务规

则的活动。文件 ICCD/COP(5)/Add.2 载有 2002-2003 两年期补充基金和特别基金建议使用情况的有关资料。

(b) 《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年业绩报告

(c) 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业绩报告

29. 缔约方会议第 4/COP.4 号决定请执行秘书根据缔约方会议的财务规则，向第五届会议报告 2000 和 2001 年《公约》所有信托基金的使用情况。执行秘书关于 2000-2001 年《公约》信托基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载于文件 ICCD/COP(5)/2/Add.3，文件 ICCD/COP(5)/2/Add.4 收录了这两年里用于补充活动的信托基金使用情况。

(d) 区域协调单位的必要性、运作方式、所涉费用及可行性

30.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指出，没有足够的时间审议关于区域协调单位的文件 ICCD/COP(4)/2/Add.1。因此，第 4/COP.4 号文件请执行秘书提出一份新的报告，以便使缔约方会议能在第五届会议上作出决定。执行秘书的报告载于文件 ICCD/COP(5)/2/Add.5。

(e) 《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收款情况报告

31. 同一决定 4/COP.4 还请执行秘书向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报告根据财务细则设立的信托基金的现况。文件 ICCD/COP(5)/2/Add.6 介绍了向《公约》信托基金捐款的情况。

## 7. 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和机构安排

32.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a)和第 2 款(b)项以及第 26 条，缔约方会议将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及其机构安排。

(a) 审议负责深入审查和分析向缔约方第三和第四届会议提出的报告的特设工作组提出的报告

33. 特设工作组是根据第 6/COP.3 号决定设立的。根据第 6/COP.3 和 1/COP.4 号决定，特设工作组应深入审查和分析向缔约方会议第三和第四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作出结论，并提出在实施公约方面采取进一步措施的具体建议。

34. 根据第 1/COP.4 号决定，特设工作组收到了它的程序指南。特设工作组将在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之前逐个审查所有的国家报告，并采用专题的办法，对报告进行分析，同时兼顾报告中的其他问题。特设工作组将在第四和第五届会议期间举行闭会期间的会议，最多 15 个工作日，完成审查所有尚未审查的向缔约方第三和第四届会议提出的报告。另外还决定，特设工作组将向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提出一份其工作情况的临时报告，向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提出一份综合报告，包括特设工作组的结论和在执行《公约》方面采取进一步措施的具体建议。

35. 特设工作组的第一届会议，是在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期间于 2000 年 12 月 15 日至 21 日举行的。特设工作组通过了两主席的临时报告，提交缔约方会议审议。缔约方会议在第 2/COP.4 号决定中，赞赏地注意到特设工作组的临时报告，决定将其作为附件收入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36. 特设工作组的复会于 2001 年 3 月 19 日至 4 月 6 日在德国的波恩举行，会议通过了第 1/COP.4 号决定要求的综合报告。

37. 根据第 3/COP.4 号决定，执行秘书应于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前至少八周印发特设工作组的综合报告。该报告已收入文件 ICCD/COP(4)/AHWG/6，供缔约方会议审议或采取任何希望采取的行动。

(b) 审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定期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补充程序或体制机构

38. 根据第 6/COP.3 号决定，请各方和其他有关机构和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对是否需要设立一个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委员会，提出书面建议和意见，以便进一步发展现有的审查制度，并在第四届会议上，如有必要在第五届会议上审议这个问题并作出决定。

39. 缔约方会议第 3/COP.4 号决定呼吁各缔约方和其他有关机构，在考虑到特设工作组的经验和综合报告的情况下，提出有关审查《公约》实施情况具体建议的进一步提议，包括有关设立一个委员会审查《公约》实施情况(《公约》实施

情况审查委员会)的程序和方式的建议，通过秘书处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审议。秘书处对提出的建议作了汇编和摘要，便于缔约方会议审议，有关材料载于文件 ICCD/COP(5)/3/Add.1。

(c) 审议关于如何提高科学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报告

40. 缔约方会议第 17/COP.4 号决定注意到科学技术委员会在第四届会议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缔约方会议还鼓励各缔约方就如何提高科学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问题进行广泛磋商，于 2001 年 5 月 1 日前将它们的建议送交秘书处。

41. 根据第 17/COP.4 号决定，秘书处对缔约方收到的材料进行了汇编，并协助召开了区域集团代表关于如何提高科学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问题的磋商。磋商结果和提交的材料汇编载于文件 ICCD/COP(5)/3/Add.2。

(d) 审查秘书处关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在实施《公约》方面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

42. 第 5/COP.3 号决定要求秘书处为缔约方会议下面几届会议提供一份各次区域的综合材料，准备编写一份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在实施《公约》方面取得进展情况的比较文件。第 11/COP.1 号决定还要求秘书处从第三届常会起，在缔约方会议之后的每届常会后，编写一份审查工作结论摘要的报告。有关材料见文件 ICCD/COP(5)/3，该文件还载有一份根据《公约》第 23 条第 2 款(f)，有关秘书处活动的报告。

(e) 审查在多边机构资助实施《公约》方面掌握的材料，包括根据《公约》第 20 条第 2 款(b)项的规定，全球环境基金在荒漠化方面有关其四个中心领域开展活动的情况

43. 在第 9/COP.1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决定将“审查现有的关于多边机构资助实施《公约》情况的材料，包括根据第 20 条第 2 款(b)项的规定，全球环境基金在荒漠化方面开展与其四个中心领域有关的活动”作为一个常设项目列入议程。有关资料载于文件 ICCD/COP(5)/3/Add.3。

- (f) 审查秘书处和全球机制的报告，其中介绍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在促进磋商,争取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基础上谈判和缔结伙伴关系协议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结果

44. 缔约方会议第 5/COP.3 号决定请《公约》执行秘书和全球机制总裁依照《公约》的规定，根据提出的要求，切实帮助受影响的非洲国家缔约方,帮助它们展开磋商，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的基础上谈判并缔结伙伴关系协议。另外还要求《公约》执行秘书和全球机制总裁向缔约方的每一届会议报告在促进上述磋商和取得结果方面他们所起的作用。有关这个问题的材料分别载于秘书处和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 ICCD/COP.(5)/3/Add.4 和 ICCD/COP.(5)/4。

- (g) 审议全球机制在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行动纲领的经验与困难方面提出的一些具体结论和建议

45. 本项目是瑞典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要求列入临时议程的。议事规则第 10 条(e)段规定，缔约方会议的临时议程应包括“临时议程分发前缔约方提出、常设秘书处收到的任何项目”。

46. 根据上述规则，秘书处将本项目列入了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供审议并采取它希望采取的任何行动。有关这个问题的材料见文件 ICCD/COP(5)/4。

## 8.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 (a)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它对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及其工作方案，并对该委员会给予指导

47. 根据第 9/COP.1 号决定，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为缔约方会议议程上的一个常设项目。根据第 16/COP.4、第 17/COP.4 和第 10/COP.4 号决定，科技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工作方案应包括审议第四届会议议程上的议题及以下问题：(a) 信息通报计划及将之用于形成防治荒漠化和缓解干旱影响的最佳做法；(b) 关于如何提高科学和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报告；(c) 关于如何修订《防治荒漠

化公约》“国家报告指南”的建议，目的是指导缔约方在它们的国家报告中更好地反映科学界和科学机构的活动。

48. 科学技术委员会将向缔约方会议提出第五届会议讨论后得出的决定草案。委员会的报告还将说明为科技委员会拟订的第五届缔约方会议后的工作方案。缔约方会议不妨对工作方案进行讨论，提出修改建议，并对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作出任何必要的指导。

(b) 保持专家名册

49. 《公约》第 24 条第 2 款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建立并保持一份在相关领域具有专长和经验的独立专家名册。缔约方会议第 18/COP.1 号决定，通过了有关建立和保持独立专家名册的程序。第 15/COP.4 号决定请各缔约方向秘书处补提可列入名册的人选，以确保没有得到充分代表的方面得到解决，特别是要：(a) 使名册在性别上更加平衡；(b) 保证能更好地代表各相关学科；和(c) 包括基层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专门知识。同一决定 15/COP.3 还要求各缔约方向秘书处通报它们利用独立专家名册的情况。最新的名册和名册利用情况的报告，见文件 ICCD/COP(5)/5 和 Add.1。根据第 13/COP.2 号决定，还在秘书处的以下万维网网址提供了名册：<<http://www.unccd.int/cop/cst/search.php>>.

(c) 如有必要设立一个或多个特设专家小组，并规定职权范围

50. 《公约》第 24 条第 3 款规定，缔约方在需要时可设立特设小组。缔约方会议第 14/COP.4 号决定，任命了一个预警系统的特设小组。在审议科技委员会的报告后，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任命几个特设小组，包括根据关于建立特设小组的第 17/COP.1 号决定中的程序，根据需要重新任命已经设立的小组。

9. 全球机制：根据公约第 21 条第 5 款(d)项，审查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

51. 第 24/COP.1 号决定要求全球机制向缔约方会议的届会提出其活动情况的报告，包括：(一) 全球机制的业务和活动，包括在为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筹集和输送重要资金方面，全球机制活动所起的作用；(二) 评估今后用于实施

《公约》的资金情况，以及对有效提供这方面资金的方法和途径作出评估和提出建议。

52. 有关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载于文件 ICCD/COP (5)/4, 请缔约方会议审议。

10. 审查为促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及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的关系而开展的活动

53. 根据第 9/COP.1 号决定, 依照《公约》第 8 条和第 22 条第 2 款(i)项促进和加强与其他公约的关系, 应作为缔约方会议的一个常设项目列入议程。执行秘书有关这个问题的报告载于文件 ICCD/COP (5)/6。

11.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方案：公开对话会

54. 缔约方会议第 27/COP.1 号决定, 要求将非政府组织组织的新的公开对话会列入缔约方会议今后届会的正式工作方案, 《公约》秘书处尽一切努力在正式工作方案中至少安排两个半天的这种对话会。这类会议可通过与秘书处及通过主席与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协商安排。半日对话会暂时安排在 2001 年 10 月 5 日和 10 日上午。

12. 未决项目

(a) 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55. 《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e)项规定, 缔约方会议应“商定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缔约方会议及其任何附属机构的议事规则……”。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在第 1/COP.1 号决定中通过了议事规则, 但第 22 条、第 31 条和第 47 条中的某些款项除外。第 20/COP.2 号决定对第 22 和第 31 条作了修订。在第 21/COP.2 号决定中, 缔约方会议还决定进一步审议尚未议定的议事规则第 47 条第 1 款。该决定产生的案文载于文件 ICCD/COP (3)/13 的附件。

56.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主席就议事规则第 47 条有关的未决问题举行了磋商，缔约方会议在听取了有关磋商结果的报告后，在第 19/COP.4 号决定中请秘书处将对这个问题的审议列入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的议程。与本项目有关的材料载于文件 ICCD/COP (4)/7 和 ICCD/COP (5)/7。

(b) 根据《公约》第 27 条，审议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和体制机构，以便决定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

(c) 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 款(a)项和第 6 款，审议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57. 根据《公约》第 27 和第 28 条，缔约方会议第 20/COP.3 号决定决定，在第四届会议期间召开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特设专家组会议，考虑到秘书处编写的报告并借鉴在同类问题上其他环境公约谈判取得的进展，研究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和有关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并对之提出建议。

58. 缔约方会议第 20/COP.4 号决定根据《公约》第 27 条作出决定，第五届会议期间重新召开不限成员名额的特设专家级会议。请各缔约方于 2001 年 5 月 31 日前将它们对如何使这个问题取得进展的意见书面通知秘书处。

59. 同一决定—— 20/COP.4 号决定还要求秘书处将这方面的意见写进修订的 ICCD/COP (4)/8 第一和第二部分，供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审议。还要求秘书处根据需要更新向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提出的文件中收入的资料，以反映其他公约在这个方面取得的进展。编写修订文件，供第五届会议审议。这方面的资料载于文件 ICCD/COP (5)/8。

60. 不限成员名额的特设专家组暂定于 2001 年 10 月 10 日和 11 日举行会议。

### 13. 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工作计划

61. 依照第 5/COP.4 号决定，缔约方会议决定在第六届会议的议程中收入以下经过选择的项目：

- (一) 审查所有地区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有关参与进程和在制定和执行国家行动方案方面取得经验和结果的报告；



- (二) 审查所有地区在制定和执行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方面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
- (三) 审查发达国家缔约方关于采取措施帮助各地区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制定和执行行动方案情况的报告，包括它们根据《公约》已经或仍在提供资金的情况；
- (四) 审查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基金和方案/署，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资料，有关在支持制定和实施《公约》规定的行动纲领方面它们开展活动的情况。

62. 根据第 9/COP.3 号决定，对全球机制的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第二次审查，将在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上进行。

63. 根据第 9/COP.1 号决定，缔约方会议宜酌情审查下届会议的工作计划。

#### 14. 会议报告

64. 根据惯例，将起草一份本届会议的报告草稿，供最后一次全体会议通过。请缔约方会议授权报告员在届会之后，由秘书处协助在主席的指导下完成最后报告。

## 附件一

### 文件清单

#### 为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提供的文件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5)/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临时议程和说明
ICCD/COP(5)/2	方案和预算
ICCD/COP(5)/2/Add.1	方案和预算——增编——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ICCD/COP(5)/2/Add.2	方案和预算——增编——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ICCD/COP(5)/2/Add.3	方案和预算——增编——《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业绩报告
ICCD/COP(5)/2/Add.4	方案和预算——增编——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业绩报告
ICCD/COP(5)/2/Add.5	方案和预算——增编——区域协调单位的必要性、运作方式、所涉费用和可行性
ICCD/COP(5)/2/Add.6	方案和预算——增编——《公约》各信托基金 2000-2001 两年期收款情况报告
ICCD/COP(5)/3	《公约》的实施情况——审查秘书处关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在执行《公约》方面取得进展情况的报告
ICCD/COP(5)/3/Add.1	《公约》实施情况——审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定期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补充程序或体制机构
ICCD/COP(5)/3/Add.2	《公约》实施情况——关于如何提高科学和技术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综合报告
ICCD/COP(5)/3/Add.3	《公约》实施情况——审查在多边机构资助执行《公约》方面掌握的材料，包括根据《公约》第 20 条第 2 款(b)项的规定，全球环境基金在荒漠化方面四个中心领域开展活动的情况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5)/4	全球机制——根据《公约》第 21 条第 3 款(d)项, 审查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 并对之给予指导
ICCD/COP(5)/5	保持专家花名册
ICCD/COP(5)/5/Add.1	保持专家名册——增编
ICCD/COP(5)/6	审查为促进和加强与其它有关公约及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的关系而开展的活动
ICCD/COP(5)/7	未决项目——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ICCD/COP(5)/8	未决项目——根据《公约》第 27 条, 审议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和体制机构, 以便决定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 款(a)项和第 6 款, 审议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ICCD/COP(5)/9	认可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 接纳观察员
ICCD/COP(5)/10	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主席团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ICCD/COP(5)/INF.1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安排——向与会者提供的初步资料
ICCD/COP(5)/INF.2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批准情况
ICCD/COP(5)/INF.3	《公约》协调点初步名录(截至 2001 年 9 月 30 日)
ICCD/COP(5)/INF.4	与会人名单
ICCD/COP(5)/INF.6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团的报告
ICCD/COP(5)/INF.7	干旱、半干旱和干燥低湿度地区土壤退化状况评估
<u>为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提供的文件</u>	
ICCD/COP(5)/CST/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临时议程和说明
ICCD/COP(5)/CST/2	传统知识——意大利政府关于实施一个试验项目的建议, 建立一套传统知识的机构和专家网
ICCD/COP(5)/CST/2/Add.1	传统知识——意大利政府关于实施一个试验项目的建议, 建立一个传统知识的机构和专家网——增编——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团的报告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5)/CST/3	对现有网络和机构的调查和评估——环境署有关第二阶段的临时报告
ICCD/COP(5)/CST/4	预警系统——特设小组的报告
ICCD/COP(5)/CST/5	关于如何修订《公约》国家报告指南的建议，指导缔约方在其国家报告中更好地反映科学界和科学机构的活动
ICCD/COP(5)/CST/6	信息通报计划及其用于形成防治荒漠化和缓解干旱影响的最佳做法
ICCD/COP(5)/CST/7	基准参数和指标——萨赫勒抗旱委员会和撒哈拉和萨赫勒观测所有关它们制定基准参数和指标计划的报告

其他文件：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

ICCD/COP(4)/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临时议程和说明
ICCD/COP(4)/2	方案和预算
ICCD/COP(4)/2/Add.1	方案和预算——增编——区域协调单位的必要性、运作方式、所涉费用和可行性
ICCD/COP(4)/2/Add.2	方案和预算——增编——关于改进预算编制和报告程序的方法建议
ICCD/COP(4)/2/Add.3	方案和预算——增编——1999年《公约》信托基金绩效报告
ICCD/COP(4)/2/Add.4	方案和预算——增编——1999年信托基金用于补充活动的绩效报告
ICCD/COP(4)/2/Add.5	方案和预算——增编——1999年《公约》信托基金审计财务说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ICCD/COP(4)/2/Add.6	方案和预算——增编——止于2000年6月30日的2000-2001两年期《公约》信托基金绩效报告及目前与联合国的行政安排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4)/2/Add.7	方案和预算——增编——止于 2000 年 6 月 30 日的 2000-2001 两年期信托基金用于补充活动的绩效报告
ICCD/COP(4)/2/Add.8	方案和预算——增编——止于 2000 年 11 月 30 日的 2000-2001 年《公约》信托基金缴款状况报告
ICCD/COP(4)/3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秘书处关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公约》取得进展的报告
ICCD/COP(4)/3/Add.1	《公约》执行情况——关于除非洲外各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参与进程及拟订和实施国家行动方案的经验和成果——审查除非洲外各区域拟订和实施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的进度报告
ICCD/COP(4)/3/Add.2	《公约》执行情况——关于除非洲外各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参与进程及拟订和实施国家行动方案的经验和成果——审查除非洲外各区域拟订和实施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的进度报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ICCD/COP(4)/3/Add.3	《公约》执行情况——关于除非洲外各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参与进程及拟订和实施国家行动方案的经验和成果——审查除非洲外各区域拟订和实施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的进度报告(地中海北部和其他受影响国家缔约方)
ICCD/COP(4)/3/Add.4	《公约》执行情况——发达国家缔约方关于协助拟订和实施行动方案所采取措施的报告，包括关于按照《公约》已经或正在提供的资源的资料
ICCD/COP(4)/3/Add.5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联合国系统机构、基金和计(规)划署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关于各自按照《公约》支持拟订和实施行动方案的活动的资料——审查多边机构提供的关于为执行《公约》供资的资料，包括关于全球环境基金在《公约》第 20 条第 2 款 (b)项所述四个重点领域就荒漠化开展活动的资料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4)/3/Add.6	《公约》执行情况——审查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关于便利磋商工作以谈判和缔结以国家、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为基础的伙伴关系协定所发挥作用和取得的成果的报告
ICCD/COP(4)/3/Add.7	《公约》实施情况——审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定期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补充程序或机构机制
ICCD/COP(4)/3/Add.8	《公约》实施情况——审议一份补充的区域实施附件以期予以通过
ICCD/COP(4)/3/Add.9	《公约》实施情况——审议关于承诺加强履行《公约》义务的一份宣言草案
ICCD/COP(4)/4	全球机制——按照《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全球机制有关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
ICCD/COP(4)/4/Add.1	全球机制——按照《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全球机制有关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增编——关于全球机制业务战略的报告
ICCD/COP(4)/4/Add.2	全球机制——按照《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全球机制有关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增编——全球机制促进委员会的报告
ICCD/COP(4)/5	保持专家名册
ICCD/COP(4)/5/Add.1	保持专家名册——增编
ICCD/COP(4)/6	审查为促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及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的关系而开展的活动
ICCD/COP(4)/7	未决项目——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ICCD/COP(4)/8	未决项目——审议如何根据《公约》第 27 条推进制订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 款(a)项和第 6 款审议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u>文件编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4)/9	认可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接纳观察员
ICCD/COP(4)/10	各代表团的全权证书：主席团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ICCD/COP(4)/11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报告：议事情况
ICCD/COP(4)/11/Add.1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报告：采取的行动
ICCD/COP(4)/AHWG/6	特设工作组向缔约方第五届会议提出的报告
<u>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四届会议</u>	
ICCD/COP(4)/CST/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临时议程和说明
ICCD/COP(4)/CST/2	传统知识——特设小组的报告
ICCD/COP(4)/CST/3	现有网络、机构和机关的普查和评价
ICCD/COP(4)/CST/4	预警系统——特设小组的报告
ICCD/COP(4)/CST/5	缔约方报告所载科学和技术资料的综述，特别是缔约国提交报告中交委员会审查的基准和指标资料
<u>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u>	
ICCD/COP(3)/20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报告：议事情况
ICCD/COP(3)/20/Add.1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报告：采取的行动
<u>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u>	
ICCD/COP(2)/14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的报告：议事情况
ICCD/COP(2)/14/Add.1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的报告：采取的行动
<u>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u>	
ICCD/COP(1)/11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报告：议事情况
ICCD/COP(1)/11/Add.1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报告：采取的行动

## 附件二

### 暂定工作日程

2001年10月1日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 会 议	非正式磋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约》执行秘书宣布会议开始</li> <li>2. 选举缔约方会议主席</li> <li>3. 主席发言</li> <li>4. 副秘书长代表联合国秘书长发言</li> <li>5. 联合国粮农组织总干事发言</li> <li>6. 世界气象组织秘书长发言</li> <li>7.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总裁发言</li> <li>8. 全球环境基金执行总干事发言</li> <li>9. 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方案主管以及各《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发言</li> <li>10. 非政府组织代表发言</li> <li>11. 《公约》执行秘书发言</li> <li>12. 通过议程(ICCD/COP(5)/1号文件)</li> <li>13.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包括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li> <li>14. 通过工作安排和建立全体委员会(ICCD/COP(5)/1号文件)</li> <li>15. 接纳观察员和认可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会资格(ICCD/COP(5)/9号文件)</li> <li>16. 缔约方和观察员的其他发言</li> </ol>
全体 委员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方案和预算(ICCD/COP(5)/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ICCD/COP(5)/2/Add.1 和 Add.2)</li> </ul> </li> </ul>



2001年10月1日星期一(续)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

\* 按照第 20/COP.3 号决定设立的无限员额特设专家组。

2001年10月2日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方案和预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00-2001 年《公约》信托基金业绩报告(ICCD/COP(5)/2/Add.3)</li> <li>- 2000-2001 年补充活动信托基金业绩报告(ICCD/COP(5)/2/Add.4)</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方案和预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区域协调机构的必要性、活动方式、所涉费用和可行性 (ICCD/COP(5)/2/Add.5)</li> <li>- 捐款情况(ICCD/COP(5)/2/Add.6)</li> </ul> </li> </ul>
科技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排工作 (ICCD/COP(5)/CST/1)</li> <li>• 订立专家名册 (ICCD/COP(5)/5 和 Add.1)</li> <li>• 网络调查和评价 (ICCD/COP(5)/CST/3)</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高科技委员会效率和作用的方法 (ICCD/COP(5)/Add.2)</li> <li>• 基准参数和指标 (ICCD/COP(5)/CST/7)</li> </ul>
特设专家组*	---	---

2001年10月3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约》的实施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议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ICCD/COP(4)/AHWG/6</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约》的实施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议协助缔约方会议定期审查《公约》执行情况的补充程序或体制机构(ICCD/COP(5)/3/Add.1)</li> </ul> </li> </ul>
科技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传统知识 (ICCD/COP(5)/CST/2 和 Add.1)</li> <li>《公约》国家报告指南 (ICCD/COP(5)/CST/5)</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预警系统 (ICCD/COP(4)/CST/4)</li> <li>干旱地区土地退化状况估评和千年生态估评 (ICCD/COP(5)/INF.7)</li> <li>信息通报计划及其在防治荒漠化中的应用 (ICCD/COP(5)/CST/6)</li> </ul>
特设专家* 组	---	---

2001年10月4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约》实施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查现有的关于多边机构包括全环基金资助实施《公约》的情况的材料 (ICCD/COP(5)/3/Add.3)</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约》实施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审查秘书处关于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在执行《公约》方面取得进展的情况和在谈判伙伴关系协议方面所获结果情况的报告 (ICCD/COP(5)/3 和 (ICCD/COP(5)/4)</li> <li>- 审议全球机制对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在执行行动纲领上的经验与困难提出的一些具体结论和建议 (ICCD/COP(5)/4)</li> </ul> </li> </ul>
科技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成立特设专家小组</li> <li>• 科技委员会的工作计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起草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li> <li>• 通过向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li> </ul>
特设专家组*	---	---

200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缔约方会议正式工作计划中纳入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公开对话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全体委员会的报告</li> <li>科技委员会的报告</li> </ul>
全体委员会	---	---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

2001 年 10 月 8 日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li> </ul>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全球机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查全球机制活动情况的报告并对之给予指导(ICCD/COP(5)/4)</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查为促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及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的关系而开展的活动 (ICCD/COP(5)/6)</li> </ul>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

2001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关于《公约》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li></ul>
全体委员会	待 定	待 定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

2001年10月10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缔约方会议正式工作计划中纳入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公开对话会</li> </ul>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决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审议和核可未议定的议事规则：第 47 条 (ICCD/COP(4)/7)</li> </ul> </li> </ul>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决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公约》第 27 条，审议解决执行问题的程序和体制机构，以便决定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 (ICCD/COP(5)/8)</li> </ul> </li> </ul>

2001年10月11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工作方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过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li> </ul>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决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 款(a)项和第 6 款审议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ICCD/COP(5)/8)</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过给缔约方会议的结论和建议</li> </ul>

2001年10月12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过全体委员会的结论</li> <li>• 通过特设专家组的结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缔约方会议采取的其他行动</li> <li>• 会议报告</li> </ul>
全体委员会	待 定	待 定
科技委员会	---	---
特设专家组*	---	---

-- -- -- -- --